

西藏米林市人民政府文件

བོད་ལྗོངས་ཁྲུན་སྲིད་བྱེད་མི་དམངས་སྲིད་གཞུང་ག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米政发〔2024〕4号

米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征收农用地 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各地（市）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批复》（藏自然资复〔2023〕17号）和《林芝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林政发〔2024〕10号）要求，现将米林市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予以公布实施。

各乡（镇）、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公布实施工作。乡（镇）人民政府要切实做好新旧征地补偿标准的衔接工作，加强政策宣传解释，建立纠纷处理与协调机制，妥善解决实施过程中的有关问题，确保新征地补偿标准顺利实施。对各乡（镇）在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实施过程中出现

的重大情况和问题，要及时上报。

附件：米林市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

米林市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26日

米林市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表

片区级别	片区编号	级别范围描述		片区面积 (公顷)	面积占比	片区综合地 价(元/亩)
		乡镇名称	村名称			
I	I	米林镇(4个村)	帮仲村、东多村、米林村、扎西新村	64234.04	6.77%	49195
		南伊珞巴民族乡 (1个村)	南伊村			
		扎西绕登乡(4个村)	甲玛村、萨玉村、彩门村、多卡村			
II	II-1	卧龙镇(16个村)	卧龙村、真多村、日村、本宗村、单嘎努觉村、仙村、麦村、卧龙下却村、甲竹村、普龙村、江中村、扎村、日旭村、甲格村、塘崩巴村、本宗下却村	552140.01	58.15%	46503
		扎西绕登乡 (6个村)	扎村、雪巴村、章达村、康萨村、龙安村、吞布容村			
		南伊珞巴民族乡 (2个村)	琼林村、才召村			
		里龙乡(6个村)	才巴村、甲帮村、里龙村、仲萨村、玉松村、德吉新村、			
		羌纳乡(3个村)	朗多村、岗嘎村、西嘎门巴村、巴嘎村			
		派镇(9个村)	多雄村、派村、大度卡村、格嘎村、索松村、雪嘎村、麦朗村、达林村、加拉村			
III	III-1	里龙乡(3个村)	巴让村、朗贡村、康桑村	333094.45	35.08%	43654
		羌纳乡(5个村)	米尼村、结果村、娘龙村、色沃村、羌渡岗村			
		丹娘乡(7个村)	仲萨村、丹娘村、鲁霞村、康布热村、桑巴村、白拉村、康布热村飞地			
III-3	卧龙镇(2个村)	阿拉塘村、角木那村				

抄送：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委各部委，检察院、法院、
人民团体、各企事业单位、中（区）直各单位。

米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2月26日印发
